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20-2021年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 第七次報告

I. 會議

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下稱「工房委」）於2021年5月14日舉行第八次會議。

II. 268RS號工程計劃-荃灣至屯門單車徑第二甲階段工程（屯門至掃管笏段）

2. 土木工程及拓展署（下稱「拓展署」）代表透過投影片介紹題述事宜。委員就工程的諮詢工作、單車橋工程及徵收私人土地等事宜提出查詢及意見，並獲署方代表回應。工房委議決續議此議題，並請拓展署於下次會議中交代計劃的推展進度。

III. 要求房屋署盡快「重建」富泰邨巴士總站

3. 工房委續議題述議題。經討論後，工房委議決把議題轉交工房委轄下房屋事務工作小組跟進。

IV. 關注鳳地山非法種植問題

4. 工房委續議題述議題。屯門地政處（下稱「地政處」）代表交代題述事宜的跟進進度後，委員就處方於非法佔用土地案件的跟進及調查機制提出查詢及意見，包括要求地政處於會後提供近年有關題述違規行為的投訴紀錄及跟進情況，並獲處方同意提供上述資料。

V. 有關屋邨垃圾槽工業意外

5. 工房委續議題述議題。勞工處代表交代題述事宜的跟進進度。委員就發出暫時停工通知書後的跟進工作提出查詢及意見，並獲勞工處、屋宇署及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作出回應。勞工處代表表示，在可行情況下，處方會提供已被撤銷暫時停工通知書的屋苑名單。

VI. 要求增撥資源提升舊制公屋管理合約清潔工人薪金

6. 委員備悉房屋署就題述事宜提供的書面回應。

VII. 推動屯門區內屋邨管理邨管諮委會進行參與式預算

7.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及查詢。經討論後，工房委議決去信房屋署，要求署方提供屯門區內各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的預算及撥款細節；以及把議題轉交工房委轄下房屋事務工作小組跟進。

VIII. 要求湖景邨設銀行自動櫃員機

8.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查詢，並獲房屋署代表作出回應。房屋署代表表示，將研究可行位置以安裝自動櫃員機後轉交相關部門跟進，並會與相關委員聯絡及進行實地視察。

IX. 再三要求改善湖月街過路處提升道路及行人過路安全

9.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查詢及意見，並獲房屋署代表作出回應。房屋署代表表示，將於會後與相關委員聯絡及進行實地視察。

X. 要求房委會將非接觸式升降機按鈕技術擴大運用予屯門區屋邨升降機

10.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查詢及意見，並獲房屋署代表作出回應。經討論後，工房委議決去信房屋署，促請署方盡快就引進題述技術至屯門區各屋邨一事進行研究。

XI. 促請房屋署盡快公布屯門新屋邨單位編配日程

11.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查詢及意見，並獲房屋署代表作出回應。房屋署代表表示，題述公屋工程將於2022年第二季完成，故相關日程暫時未能提供。如相關資料落實，香港房屋委員會會盡快公布。

XII. 要求電子消費券以便民為尚

12.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並議決去信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要求局方為未有電子支付工具的非院舍居住人士(如獨居長者及弱勢社群)提供協助。

XIII. 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報告

13. 委員備悉題述工作報告，並宣布通過文件內的工作小組報告及各召集人的口頭匯報。

XIV. 屋宇署報告

14. 委員備悉題述工作報告，並就消防安全改善工程事宜向屋宇署提出意見及查詢，其後獲屋宇署代表作出回應。

XV. 鄉村小工程及鄉郊小工程截至2021年4月的進展報告

15. 委員備悉題述工作報告，並就一項已作申請但未開展的街燈

維修工程向民政處提出查詢。民政處代表回應指會於會後聯絡相關委員作出跟進。

XVI. 渠務署進展報告

16. 委員備悉題述工作報告，並就屯門河的河床淤泥清理工程提出意見及查詢。渠務署代表表示，會就去味凝膠的實驗成效及非法接駁的數據等資料於會後向相關委員作出補充，並表示署方會因應河道的水位及潮汐要求承辦商增加清理工作的次數。

XVII. 房屋署報告

17. 委員備悉題述工作報告，並就違例泊車、小販管制、噪音問題及屋邨扣分制等事宜向房屋署代表提出不同意見及查詢，並獲房屋署代表作出回應。

XVIII. 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21-22

18. 委員備悉有關職業安全健康局就職業安全推廣活動 2021-22 的信件內容，並議決把相關事宜轉交勞工法例及政策工作小組跟進。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1年6月

檔號：HAD TM DC/13/30/CIHC/2